附件 7.9 血袋寄存申請單

血袋寄存申請單

第一聯(請將欲寄存血品及第一聯、第二聯此聯交於檢驗科審查)

病人姓名：　　病歷號：　　病房、床號：

寄存原因：□病況不佳 □開單時間錯誤(未到輸血時間) □其他：_____

預計領回時間(不得超過 24 小時)：

血品送至檢驗科時間(醫檢師填寫)：　　強制領回時間(醫檢師填寫)：

*註 1：病房及手術室無暫存血品之合適環境，若因特殊情形以將血品領回卻無法在輸血時效內完成輸注時，請以寄放血處理。

*註 2：詳細規範請參閱「血庫作業標準操作流程」SOP-Bbank01(6)之 5.9。

醫護端申請人簽章:　　醫檢師簽章：

血袋寄存申請單

第二聯(檢驗科審查後還於病房保管，領回血品時請以此單為憑至檢驗科領取)

病人姓名：　　病歷號：　　病房、床號：

寄存原因：□病況不佳 □開單時間錯誤(未到輸血時間) □其他：_____

預計領回時間(不得超過 24 小時)：

血品送至檢驗科時間(醫檢師填寫)：　　強制領回時間(醫檢師填寫)：

*註 1：病房及手術室無暫存血品之合適環境，若因特殊情形以將血品領回卻無法在輸血時效內完成輸注時，請以寄放血處理。

*註 2：詳細規範請參閱「血庫作業標準操作流程」SOP-Bbank01(6)之 5.9。

醫護端申請人簽章:　　醫檢師簽章：